

People Come, People Go

你来我走

尧尧 著 + 绘

一个移民女人的笔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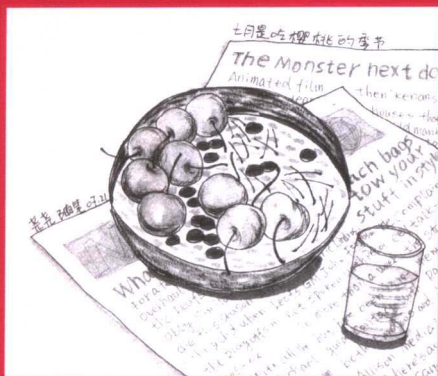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你来我走

——中国当代女性文学



People Come, People Go



尧尧

著 + 绘

你来我走

—— 一个移民女人的笔记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你来我走：一个移民女人的笔记 / 尧尧 著·绘. —北京：新星出版社，2006.12
ISBN 7-80225-179-6

I. 你... II. 尧...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6) 第140057号

你来我走——一个移民女人的笔记

尧尧 著·绘

责任编辑：刘欣

装帧设计：尧尧

责任印制：韦舰

出版发行：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谢刚

社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网址：www.newstarpress.com

电话：010-65270477

传真：010-65270449

法律顾问：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

邮购电话：010-65276452

邮购地址：北京市东四邮局7号信箱 100010

印刷：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1230 1/32

印张：1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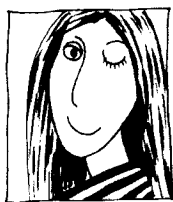
字数：200千字

版次：2006年12月第一版 2006年12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ISBN 7-80225-179-6

定价：22.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公司联系调换。



这个人来了，那个人走了……

This One Comes, That One Goes……

-
- | | | |
|--------------|-----------------------|---------------|
| 01 为了告别的聚会 | 10 忙碌的夏天 | 19 最安全的驾驶员 |
| 02 北京女孩姜小宁 | 11 Dave不是deaf | 20 办公室生存学 |
| 03 僵尸床垫 | 12 一场虚惊 | 21 五月最后一个星期二 |
| 04 拉泡恶屎小区92号 | 13 寻找单身白种男人 | 22 北京的美妹 |
| 05 新大陆的派对 | 14 Bill不付bill | 23 灰色的城市 |
| 06 英雄难过语言关 | 15 白色的婚纱 | 24 我生命中最漫长的等待 |
| 07 马斯内的“沉思” | 16 三次offer | 25 祖国的亲人 |
| 08 白领工人 | 17 欲望都市 | 26 又见英大姐 |
| 09 再见，屁股脸主任！ | 18 Foreign Devil(洋鬼子) | 27 革命还是改良 |



-
- | | | |
|------------------------------|---------------|------------------|
| 28 多伦多的陌生人 | 36 停电后的快乐 | 45 英雄剧场 |
| 29 没有亲密地接触 | 37 悲剧在上演 | 46 多伦多的飞人 |
| 30 看不出年龄的女人 | 38 今晚你能不走吗? | 47 雄心再起 |
| 31 一生一扇门 | 39 最后一只猫 | 48 下雪的日子 |
| 32 一路高歌 | 40 你的白天, 我的黑夜 | 49 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古巴 |
| 33 最后一支烟 | 41 祖母去了天堂 | 50 小朱的出现 |
| 34 “非典”就是 SARS,
果子狸可不是小浣熊 | 42 比嘉大会 | 51 国际音乐夏令营 |
| 35 坚持完美 | 43 新红资俱乐部 | 52 一路告别 |
| | 44 北京的夜色 | 53 没有尾声 |

这个人来了，那个人走了

这个人来了，那个人走了……我曾经以为，移民北美将是我漂泊人生的句号。后来才发现，新移民的生活永远都是省略号，永远没有句号。

2006年2月6日，多伦多，Finch地铁站。

又是一个普通的周一。清晨八点钟，我已经坐上了开往downtown（市中心）的地铁。周一的早上有例会，我通常会去得早些。

倚靠着车窗，外面又开始下雪了，冰球和严冬是加拿大的标志，冬季漫长而凶猛，每天都是阴沉沉的。昨晚刚和妈妈通了电话，电话时时擦拨着我思念的情绪。年三十晚，妈妈把电话听筒放到窗外，轰隆隆的

鞭炮声从万里外传来，震颤着我的心。我就那么听着，听着，在多伦多的寂静中听着……

我迷糊了，我开始做梦了。在梦里，我不知身在何处，北京？多伦多？在梦里，北京王府井，熙熙攘攘，我正挤在小吃一条街上吃油炸臭豆腐，黢黑黢黑的，穿成了串儿，浇了蒜汁儿的那种，咬一口下去，热腾腾的，倍儿香！还没吃两口，忽听见有人叫我，说的是英语，回头一看，是我的两个金发碧眼的洋人同事：Heather（海泽）和 Kerri（凯瑞）。我突然想起今天是我们约好了去吃 hot dog（热狗）的日子，我怎么会手里拿着臭豆腐站在北京的街头呢？不对，不对，我是在北京，不是多伦多，还没到回去的日子呢，我不应该看见她们的。我扭过头继续吃。抬头时，咦，怎么安大略湖边那个卖 hot dog 的小摊儿也挤在了北京的大排档中，那对儿意大利老头儿老太在里面特扎眼，肥肥大大的，老太招呼，老头儿烤香肠和面包，他们正招呼我过去呢。我恍惚了，我究竟在哪里？我想告诉他们我在北京呢，好吃的多得是，谁吃 hot dog 呀，我心里念叨的是中文，可我嘴上冒出来的却是英文，而且对答如流……

车子一晃，醒了，原来是一场梦。“味——”的一声，车子停在了 Eglinton（爱格林顿）站，我在多伦多的事实是没跑了。清醒之后的片刻不免有了一丝伤感，七年，整七年了，我已经离开中国，离开北京七年了。

多少往事，多少伤感突然汇成浓浓的乡愁，涌上心头。那些被记忆澄清了的往昔的时光是那样的鲜活，鲜艳欲滴地呈现在眼前……



1. 为了告别的聚会

肖梅是个颇有些背景的女人，她的家族就带着留洋的经历。

1997年，春节刚过。

这是我这个月参加的第三次告别饭局。我最好的女朋友——肖梅，就要移民加拿大了。

其实我早就知道她一直在办加拿大的移民。她这个人，好好的在外企干着，有那么多的优秀男孩儿追着，还是不甘心。我曾经问过她，为什么要移民？她不假思索地说：“整一口流利的英文；和老外谈场恋爱，拿个外籍身份；再生个混血儿；把父母接去，让他们呼吸上没有污染的空气；不花钱看病；不花钱上学……”肖梅一口气地背着那些从移民公司“学习”来的东西。

肖梅是个颇有些背景的女人，她的家族就带着留洋的经历。她爷爷早年是一家织纱厂的买办，一年有半年来往于东南亚和日本。她父亲是一家国营进出口公司的经理，经常率团出国访问。肖梅从小就喜欢在同同学中显摆她父亲从国外带回来的舶来品：透明的连裤丝袜，英式的镶着小花边的立领衬衫，印着 Happy Face(笑脸)的纯棉 T-Shirt。这些舶来品把肖梅装扮得像一个骄傲的公主，让她有资本成为学校服装潮流的推动者。有一次，她父亲给他的宝贝女儿带回一条正宗的美国苹果牌牛仔裤。肖梅兴奋得不得了。可是父亲错误地估计了他这个正在迅猛发育的女儿的身材——裤子买小了。肖梅不甘心，费了很大力气把牛仔裤套上了腿，勉强地拉上了拉锁，竟是几乎不能喘气了。肖梅还是屏息收腹地穿着它在学校风光了一天，赚回了不少羡慕的眼光。第二天肖梅没有再穿那条牛仔裤，也没有去学校。她那天晚上就感到下腹部疼痛难忍，去医院一看才知道是裤子太紧，得了急性盆腔炎。

童年的经历使肖梅从小就对西方，对西方的文化和生活方式有一种崇拜感。她喜欢听父亲给她讲从埃菲尔铁塔俯视的城市；喜欢他讲纽约

的繁华，喜欢他讲佛罗里达的阳光……长大后的肖梅不再满足他父亲的那些故事，毕竟父亲去的都是公差，十几个人绑在一起由导游领着逛几天就得回来。肖梅向往的是有朝一日能真正融入到西方的社会中去，自由地表达，自由地呼吸，一个时辰一个时辰地细细品味西方的生活。

肖梅认定了移民加拿大是她实现这个愿望的捷径。

上世纪八十年代的出国打工热已经过去了，眼下又兴移民了。出国打工和移民是有本质区别的，前者是穷亲戚进城，不带钱，就等着去挣钱的，后者是远房亲戚串门儿，带了钱，先安定下来，再想赚钱的事。她一开始是想去澳大利亚的，分儿不够，正好赶上1997香港回归时，大批港人移民加拿大。加拿大政府放宽了移民条件，捎带着大陆的申请者也就沾了光，肖梅英文好，又有外企的工作经验，没费什么劲，一年多就接到了移民纸。

屋子里又来了几个同事，气氛顿时热闹了起来。现在“移民”是热点话题，特别在外企。

“肖梅，赶明儿在那边儿买个大 house（独立屋），别忘了邀请我们去度假呀。”

“还叫人家肖梅，土不土呀，你得叫人家 May！出了国就可以正经用英文名了，没人说你是假洋鬼子。”

“肖梅，回头给我们寄几张你在资本主义国家‘受苦’的照片吧，让我们这些出不去的人也好平衡平衡啊，要不然我们在这儿还怎么活呀。”

“加拿大是什么地方？什么都不干政府也给钱，回头她一高兴生上三个孩子，吃福利就够了，受什么苦呀，是吧？”

肖梅一脸的兴奋，和大家搭着话。“反正我在外企也没什么可混的了，一年涨点儿工资，海外出差一去就那么几天，不去还好，也就不知

道外面是什么样儿，一去了就不想回来了。女人混到了部门经理也就算是头了，我这是急流勇退。”

“我可‘盼’你快点儿走。你这个美女一走，我在公司的美女榜上就能前进一名了。哎，肖梅，你走了，你男朋友怎么办呀？”

肖梅贫了起来，“男朋友？你问哪个呀？”

“你有几个呀？”

“不多，也就一打儿吧。都已经告过别了，一把鼻涕一把泪的，那个惨呀。我也没办法呀，我是独立移民，自己都还没搞定呢，哪想得那么多。再说我理想中的白马王子可是白人老外呀，既然出去了，咱就别嫁中国人了。再说，要想融入上流社会，拖家带口也不具有优势呀？我可不像某些人，年纪轻轻就把自己打发了，吊死在一棵树上。”肖梅一边说，一边斜眼看我。显然，说我呢呗。她这人就是这点讨厌，嘴贱。

肖梅带着她的三个大箱子和一个小箱子，告别了众多曾经追求她的男友，在一个风和日丽的早春的下午走了。她留给我一套考托福和雅思的复习材料，让我去新东方报个名，学习学习，就算不出国，自己也有个提高。

可能，她觉得我太没有追求了。



2. 北京女孩姜小宁

别人都说我和肖梅长得很像，都有一张让人过目不忘的漂亮脸蛋儿。

肖梅走后，又接二连三地送走了几个同事。英语好的，考了GRE去美（美）国读MBA了；有家有孩儿的移民去了加拿大那个“大家拿”的国家；图近的去澳大利亚；最差的也去了日本过把瘾。

肖梅走了，我觉得挺无聊的，就去新东方报了名。

新东方的英语班是无比成功的，五百人一个大教室里，弥漫的都是兴奋和不安，熔炉般的学习气氛逼得你一坐进去就想考试出国。我把所有业余时间都搭上了，考了托福，考雅思。

从一毕业到现在，我已经在这家大牌外企广告公司干了四年。我是一个平面设计师，尽管工作很忙，白领小资的外企生活一直让我很享受。一个年轻女性能在几年内做上部门主管已经是件让人羡慕的事了，有着稳定的工作，高薪，优越的福利。和其他同龄人一样，我在这四年中交朋友，谈恋爱，结婚。我想我这辈子也就这样了，相夫教子，混到退休。

别人都说我和肖梅长得很像，都有一张让人过目不忘的漂亮脸蛋儿。其实我和肖梅是截然不同的两种女人，她是女中豪杰型的，喜欢闯荡，喜欢探索；而我呢，只是一个无比平凡的人，过着平淡但还不至于平庸的生活。我对生活也没有太多的要求：房子不求大，有门就行；车子不求好，有轱辘就行。我很清楚地知道我无论怎样奋斗都不可能成为一个振臂一呼天下应的英雄，我最大的本事就是跟随别人，相信别人，模仿别人。肖梅，她一直是我生活中的偶像。

我的偶像走了，我的生活失去了重心。

我家住在和平里青年沟八区十三楼。房子是老公单位分的，五十年代的老房子，房顶的白灰已经剥落，吃饭的时候，常常会天上掉“陷儿饼”。从老房子的窗户向天空望去，总能看到一架架小得像玩具一样的飞机从头顶飞过。一想到肖梅就是坐着这飞机去加拿大的，心中竟生出一



种向往之情。

我决定开始申请移民，踏着肖梅的足迹去探索新生活！

第一个反对我的人就是我老公。

我们两个都是学艺术的，我是学平面设计的，我老公是拉小提琴

的，一直在一个国家乐团工作，每年都有一两次海外演出的机会，回来电视台还转播，倍儿神气。所以出国唯一不足的地方就是每次出国演出的时间特别紧张，到了一个城市就要开始走台演出。非要等演出结束，深更半夜了，才能由当地的同学接了去摸着黑参观个风景点，第二天又要奔赴新的城市。说是去了很多地方，照片都是闪光灯闪出来的，背景是哪个国家和城市基本看不出区别。

我叫姜小宁，是文革末期出生的。我父母给我起这个名字，是希望他们因为文革而被派去支边的天各一方的生活能够尽早结束，一家人能过上安宁的生活。我的出生和我的名字的确让我们一家三口团聚在了一起，挤在北京十里堡的一个小房子二十几年没有分开，直到我结婚搬了出去，他们才算是扩了房。可能因为我父母是分得怕了，所以他们一听我要移民就炸了。

“移民？不行，一万个不行！我们就你这么个闺女，哪儿也甭去。”我爸一脸的不高兴。

我老公比我大几岁，是文革初期生的，所以他被命名为高向东，是向往东方红的意思。

婆婆公公也来了，什么三思呀，后行呀地啰嗦了一大堆。我知道他们的心思，无非就是怕我出去后甩了他们的儿子。他们越是这样说，我本来犹豫的心反倒坚定了下来。一定要出去，要逃出这些爸呀妈呀的手心儿，过自由的生活。

我软磨硬泡起高向东：“向东同志，你就从了吧。生个混血儿咱是没指望了，但其他方面都没有问题呀。以后咱们生个孩子，让他（她）睁眼就说英文，一张嘴就吃cheese(奶酪)，多好呀。”

他还是不同意，我就和他吵，说他没有理想，没有追求。他就说人

和人不一样，他们团也有很多人走了，又回来了，何苦呢？他要是十八九岁，他会考虑的，现在都奔三十了，凑合着活吧。

细想想，向东说的也对。对于我们这些上世纪七十年代出生的人来说，出国的目的很模糊，有点儿“起哄”的意思。我们小时候也受过苦，但没有上代人那样苦。我们开始工作的时代正是改革开放进行到如火如荼的时代，吃的，用的，已经很和国际接轨了。我们到底为什么非要出国呢？不是有人说过：与其在北京流浪，不如到世界流浪。我没有在北京流浪，但我很想去世界流浪。世界的大门就在那里敞开着，干吗不去？趁着年轻去感受，多经历。

向东不同意，我就用离婚来威胁他。因为我知道他毕竟爱着我，离婚是他的“七寸”。其实，现在也是这样，年轻人都忙着移民、出国，不出去就会被别人看成没本事，“土”。在外企，这股风就更盛行了，外企就是一个出国人员培训部。大家都在观望谁谁出国了，去哪国了，这成了一个人混得“好”的标志之一。

与向东的争吵没有结果，我就不和他吵了。我改为每天向他宣传加拿大的好处，甚至带他去看一个正回国探亲的同事。他亲眼看到他们的孩子去加拿大只两年，英语已说得特棒。

回来的路上，向东情不自禁地说：“你说这出去学的英语就是不一样啊？你听听那小子的发音，多纯正呀，才五岁，那‘呱呱’的，不看他脸的话，整个儿一个小老外。”

终于，向东同志妥协了。

一关一关的，递表，等待，面试。一年后，我们也拿到了移民纸。重演了肖梅走时的告别场面，我们，启程奔赴新生活了。